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文件

中招协会发〔2025〕33号

关于举办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人才强国战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着力提高招标采购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与业务水平，强化招标采购人才队伍建设，积极营造招标采购行业专业技术能力培养的良好氛围，推动招标采购工作高质量发展，中国招标投标协会（以下简称中招协）决定举办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名称

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

二、大赛时间

2025年6月-10月

三、大赛分组及参赛对象

根据参赛类型分为：

1. 中央企业代表队（以下简称央企组）

参赛对象为中招协会员单位的中央企业及其正式员工

2.地方代表队（以下简称地方组）

参赛对象为中招协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标投标（采购、公共资源、建设工程）协会会员单位的招标代理机构及其正式员工

四、组织机构

1.主办单位：中国招标投标协会

2.央企组承办单位：中央企业

3.地方组承办单位：省、自治区、直辖市招标投标（采购、公共资源、建设工程）协会

4.技能大赛设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承担赛事筹备、组织实施等工作

五、赛事分类

设团体赛、个人积分赛（详见附件1、2）

六、赛事设置

1.央企组：各中央企业自行组织初赛，中招协统一组织团体赛（复赛/半决赛/决赛），同步开展个人积分赛（详见附件1）。

2.地方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主组织初赛，中招协统一组织团体赛（半决赛/决赛），同步开展个人积分赛（详见附件2）。

七、大赛费用

由中招协举办的复赛、半决赛、决赛、个人积分赛不向参赛单位及个人收取费用。

八、大赛奖项

技能大赛设复赛/半决赛/决赛团体奖项、半决赛/决赛个人奖

项、个人积分赛及参赛单位奖项（详见附件1、2）。

九、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8653363、88653345、88653359

附件：

- 1.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方案（央企组）
- 2.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方案（地方组）
- 3.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题目范围（央企组）
- 4.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题目范围（地方组）

